

# 江勇振著《星星、月亮、太陽：胡適的情感世界》讀後感

汪雁秋 ◎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榮譽理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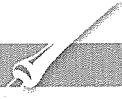
## 一、胡適情感的密碼：

聯經出版公司今（2007）年元月出版了江勇振先生著《星星、月亮、太陽：胡適的情感世界》，上海三輝諮詢公司（北京新星出版社）較早以簡體字出版，揭開了胡適聖嚴的面紗；破解了胡適情感的密碼（借用蔡登山先生的評語）。自從胡適的日記、信件（尤其是這些星星、月亮的來往信件）開放以後，有關他的情史文章及著作，如雨後春筍，掀起了學者探討熱。談論最多的莫過於韋蓮司（Edith Clifford Williams）及曹誠英（乳名麗娟，字珮聲），各著作有著大同小異自我的闡釋，而江著卻發掘了鮮為人知的哈德門太太（Virginia Davis Hartman）對胡適長達24年的深情，美國女教師瘦琴（Nellie

B. Sergent）女士對胡適崇拜的戀情，羅慰慈（Roberta Lowitz，後嫁杜威）美式的狂情，白沙·何桑（Bertha Hosang）、徐芳等對胡適的癡迷以及Zing-shan、朱毅農（朱經農之妹）等單戀的星星。胡適內心情感的密碼，被作者一一解開，赤裸的呈現在讀者面前，堪稱是一部甚為完整的胡適情史。

## 二、非傳記的傳記：

本書作者江勇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歷史研究所畢業。畢業後赴美跟隨孔復禮（Philip Kuhn）教授就讀於芝加哥大學，一年後又隨孔教授轉學到哈佛大學完成博士學位，繼又入加州柏克萊大學為一年的博士後研究。曾任教於聖地牙哥（University of San Diego）大學一年。現任美國印第安那州德堡（DePauw）大學歷史系教授兼主任。本書是一本研究胡適情感的專著，而非文學傳記。作者以其歷史學背景，從歷史角度來探討胡適的情感世界。作者依據胡適的日記、詩歌、來往信件及美、日、兩岸三地有關的著作及文章，予以分析、考證、推斷，做到胡



適名言：「大膽的假設，小心的求證」而梳理出胡適的月亮、星星。讀此書彷彿回到胡適的時代，看到眾多崇拜、愛慕胡適的星星月亮，她們一個個都是無怨無悔的付出。究竟誰是胡適的最愛？作者沒有明顯的指出，有賴讀者去判斷。

筆者初讀本書時，頗感開始有些突兀，但再讀它時，即推翻了原有的感覺。作者以傳主年代為序，行文交叉縱橫，鏗鏘有力，點點打在心頭。作者似乎以韋蓮司為中心，牽引出傳主的三個月亮及眾多星星；在內容上可以看出作者在引用資料上非常細心，而引用的資料也甚為完整。本書注解分明，對有興趣進一步探討胡適者是一個很好的指引。

值得一提的是本書打破了男性作者對江冬秀的認知，為江冬秀作了平反，也推翻了一般人認為胡江的婚姻是舊禮教下的犧牲品，並為其他月亮星星作了申訴。作者認為：「男性作者忽略了她們獨立的個體，獨立的思想，獨立的思考。那些敢於付出，敢於示愛的星星、月亮才真正是賦予這個故事的血肉，情韻與色彩的主角，她們的愛恨，她們的思想，她們的掙扎，甚至她們對愛慾的禮讚，是胡適情感世界裡最扣人心弦的精華。」筆者深為贊同作者這種闡釋，也深感到作者在某些問題上的細心與用心。

### 三、胡適情感的拼圖：

#### 1. 胡適性格的特質：

胡適是多情？是無情？是遊戲人間？在未定論之前，必須了解他的成長的過程及家庭背景。國人大都知道他自幼喪父，由母親含辛茹苦撫養長大，他的母親是繼室，大媽

已育有三個兄長三個姐姐，在這種大家庭複雜的環境下，深感母親的難爲。中國舊時代的婦女在未婚之前受的教育不是讀書識字，而是教育她們出嫁以後如何相夫教子，孝順公婆。因此在他的幼小心靈上已感到舊禮教的諸多不合理的地方，引發了他後來的婚姻論及婚喪禮儀的改革。他在《四十自述》裡寫他的母親曾這樣寫到：「我在母親的教訓之下住了九年，受了她的極大極深的影響。我十四歲（其實只有十二歲零兩三個月）就離開她了，在這廣漠的人海裡獨自混了二十多年，沒有一個人管束過我。如果我學得了一絲一絲的好脾氣，如果我學得了一點點待人接物的和氣，如果我能寬恕人，體諒人，一切我都得感謝我的慈母。」

從本書裡，從他的自述裡我們可以了解胡適性格的養成受了母親極大的影響，從他的日記，他的談話錄，他的信件看來，他的待人是和氣、容忍、寬恕。他對他的婚姻亦是如此。他隱藏了他的本性而極力上進做好兒子的本份，為了母親他也盡力去維護他的家庭，然他內心世界裡卻是渴望浪漫的愛情，追尋理想的情人（妻子）。因此當他踏上美國國門，最初還是乖乖的做個好學生，不負母親的期望，然受了西方文化的洗禮以後，逐漸的開放自己，開始去尋找他心靈的慰藉，去拼製他理想情感的拼圖。

#### 2. 未完成的拼圖：

胡適一生在情感上尋尋覓覓，繪製他心靈裡理想的情人（妻子）。在江冬秀身上找到家的溫暖，維護了他的聲譽，也因為有一個溫暖的家，使他能專心教育事業，學術

研究，甚至於關心國家社會，顯示他無後顧之憂；在韋蓮司身上找到智識及思想上的契合；在曹珮聲身上嘗到戀與慾的滋味；在瘦琴身上找到男性被崇拜自我的虛榮；在羅慰慈身上找到西方式的浪漫及一時慰寂的良藥；在哈德門太太身上找到生活上的慰寂及生理上被寵愛的滿足；在陳衡哲身上找到心靈上理想情人的影子；在徐芳身上找到少女的清純。從這些情感的方塊裡，終其生仍未能完成一幅完美理想的拼圖。回頭來還是回到老伴的身邊，相伴相隨45載。作者引用唐德剛在其《胡適雜憶》中的一段這樣說：「……在胡適有生之年，國人一提到『胡適小腳太太』，似乎都為胡博士委屈了；但是有幾個人能體會到，他是中國傳統農業社會裡，『三從四德』的婚姻制度中最最後的一個『福人』？！」

人間沒有神仙眷屬，這世上也沒有完美的婚姻。有人說夫妻不是 $1+1=2$ ，而是 $0.5+0.5=1$ ，那就是說各去掉對方0.5的缺點，尊重對方0.5的長處，合為一體，相互尊重，相互容忍，那才是美滿良緣，有福之人。胡適雖到處留情，但他一直本著他的容忍哲學，他的善良，不棄糟糠，這一點是國人給予肯定的。

#### 四、星星月亮的悲歌：

讀者從本書裡可以發現圍繞著胡適的眾多星星及月亮，沒有一個不是無怨無悔的付出，沒有一個不是死心踏地的愛著胡適，沒有一個不顧及到胡適的聲譽，寧可做他的地下情人，除了曹珮聲外，她的獨佔性，她的強烈的愛，使胡適醉心他們兩人在愛河裡，

而忘了他自我設定的道德規範，即「朋友之妻不可戲」。當時他們兩人一個是「羅敷有夫」，一個是「使君有婦」，雖然曹正在鬧離婚，但這種戀情是不被祝福的。也因曹自認是新女性，開放，而又可以與胡適在文字上唱和，迫使胡適首次有勇氣向江冬秀提出離婚。江冬秀不是省油的燈，她深知胡適愛惜自己的羽毛，以自己與兒子同歸於盡的強烈手段，嚇醒了胡適，挽回了他們的婚姻。胡適的內心一時定有著無可彌補的傷痛！然胡適也應有他的感激——維護了他的名聲，促成了他的學術成就。



· 胡適與江冬秀。（胡適紀念館授權使用）

#### 1. 胡適的月亮：

##### (1) 江冬秀 (1890-1975)：

從熟知胡適家世的作者之描述及鄉親眼中的江冬秀是有大家之風，精明能幹，不尚奢華，通情達理，為人和藹可親，樂於助人，內心富於感情的人，沒有人認為胡適的家庭是不美滿的。本書作者曾這樣說：「江冬秀的信在顯示出她對胡適的愛、寬容，以及她的憨直和果斷」。戰時她將胡適重要信件、日記、圖書輾轉運到美國，為胡適

修建祖墳，出資修建故鄉的馬路，資助鄉親子弟就學，也會資助曹珮聲養病等。孰知後來曹珮聲卻要奪走她的丈夫，無怪乎有如此強烈的反應。同樣的也反應在徐志摩與陸小曼結婚事件上，她要為張幼儀伸張正義，也曾為一位朋友髮妻遭受遺棄而另娶打勝官司，她親自去法庭為之申訴，一時在北京傳為美談，在在表現出她的魄力及俠情。胡適過世後，為胡適收集他的信件，尤其她同韋蓮司成了朋友，請她捐出胡適給她的信件轉贈中研院近史所成立胡適紀念館，這是她最後為胡適作了極有意義的事，也為後世研究胡適的學者留下豐富珍貴的史料。記得胡適出殯之日，從敦化路至南港沿途送葬之民眾據估計約有三十餘萬人，當靈車駛過時，人群痛哭失聲，那種哀景歷歷如在眼前。江冬秀對祖望說：「做人做到你爸爸這樣，不容易呦！」的確，像胡適這樣一代學人生前受人崇拜及尊敬，死後如此之哀榮，是學界無人可比擬的。胡適過世後江冬秀孤獨的度過十三年，在這十三年最慘淡的歲月中，因為胡適的光環沒有了，往日捧著她玩的朋友們有些也不來往了，嘗到人情冷暖的滋味！所幸她還有子媳及孫子是她的精神支柱。1975年逝於臺北，葬於胡適墓園，享年85歲。她的長子祖望也於2005年去世，現僅祖望夫人及其獨子定居美國。胡適生前雖情人不斷，但對髮妻還是有應有的尊敬與感激，她與胡適死後同穴，也算是有福之人！

### (2) 曹珮聲（1902- 1973）：

對曹珮聲來說，有情人不能終成眷屬，後半生孤苦零丁，她只能專心她的學業，胡

適幫助她到美國就讀於胡適的母校——康奈爾大學，完成胡適未完成的農學，返國後成了植棉專家，以教學為她的志業。1973年病故於上海友人家中，遺言要友人將她的骨灰埋在去胡適家鄉上莊必經之路旁，還癡心的希望在地下可以聽到胡適返鄉時走過這條路上的腳步聲。她怎知胡適已於1962年逝於臺北，如果上天有靈，她只有在另一世界再尋胡適了。她又怎知她的孤墳如今是野草叢生，又有誰來憑吊呢！真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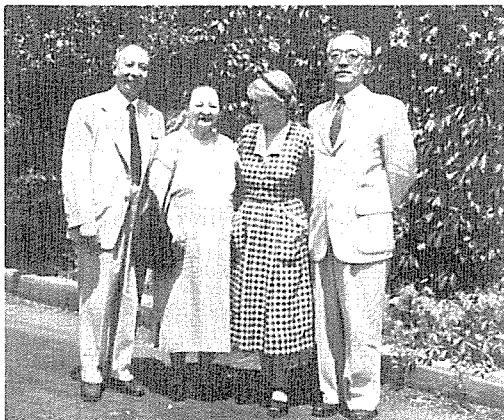
陌上年年生秋草，孤墳日日向斜陽。

路上行人匆匆過，誰知埋骨是嬌娘。

### (3) 韋蓮司（Edith Clifford Williams, 1895-1971）：

根據本書的描述及有關資料，我們知道韋蓮司出身望族，有良好的家庭背景。她是胡適的初戀，她啟迪了早期胡適的思想，胡適與她最初相識那個階段，是亦姊亦友的關係（長胡適6歲），他們在信裡相互交換讀書的心得，相互討論知識上的問題，她對社會、國際動向都有著她獨特的見解，間或也替胡適解惑，令胡適非常敬佩。胡適在信中稱她「可以導自己於正確航向之舵手」。她對胡適的愛不是自私的，在她知道曹珮聲同胡適有一段情時，她仍然不動聲色受胡適之託照顧她。她愛胡適亦同時愛護他的家人。江冬秀來美後，她邀請他們夫婦到綺色佳（Ithaca）她的居處小住，為了接待江冬秀，她極細心地問胡適江冬秀喜歡什麼，生怕有怠慢之處，還送江冬秀一套上刻有江冬秀之名特製的筷子，對祖望、思杜的關切，對素斐的夭折，亦同樣感到痛惜，為胡適之喜而

喜，為胡適之哀而哀，這種愛屋及烏至高的品格，尤其是西方女子，實是難得。她為胡適終身未嫁，1960年搬到中美洲加勒比海巴貝多司島（Barbados）居住，面對海洋，沉浸在過去她同胡適甜美的回憶裡，度過餘生。胡適逝世後，為了不再傷及江冬秀及胡適的聲譽，她應江冬秀之邀將她與胡適來往的信件予以整理、刪節、打字送給胡適紀念館。她於1971年逝於巴貝多斯，享年86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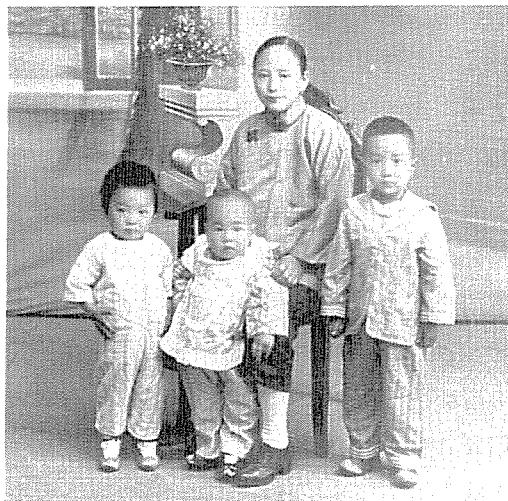


· 葉良才、江冬秀、韋蓮司、胡適（由左至右）合照於韋蓮司家，攝於1953年7、8月間。（胡適紀念館授權使用）

## 2. 胡適的星星：

胡適的星星們多在老年孤苦病痛中先後而逝，惟徐芳是僅健在的一顆星星，也是惟一有幸福家庭的星星。胡適當年對她發乎情止乎禮是做對了，讓徐芳找到她的美滿歸宿。本書對陳衡哲著墨不多，也許是作者認為她與胡適僅相互仰慕而無交往之故。後來她嫁給任鴻雋，與胡適一家成了終身至友。胡適女兒夭折後，為了彌補他們傷女之痛，陳衡哲將她的女兒拜給胡適夫婦為乾女兒，

這種情誼實難能可貴。其他的星星，因篇幅有限，也只有請讀者諸君在本書裡去尋找她們的芳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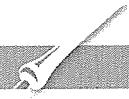


· 江冬秀與三個孩子的合照，自左至右為素斐、思杜、江冬秀、祖望，胡適在1923年3月寄贈韋蓮司。（胡適紀念館授權使用）

## 五、結語：

筆者在寫本文前，曾詢及長輩們及年輕的朋友們，歸納他們的評語如下：

1. 年長者認為本書文字上很幹練有力，惟有些地方過於直接，能稍含蓄較好。
2. 年輕者認為很勁爆，但有著難以相信及不適應的感覺，因為在他（她）們心目中的胡適是神聖的，本書使胡適成了一個玻璃人，透明的呈現在讀者面前。
3. 女性讀者甚為感嘆她們尊敬的胡適是如此的處處留情，打破了胡適在她們心中的形象。
4. 蔡登山先生的評語：



(1) 作者在既有發掘的史料上，再做進一步的探索。尤其是北京「胡適檔案」中看到韋蓮司與曹珮聲給胡適的新書信，這是在這之前的研究者所沒有看到的部份；由此作者讓原本單方面的話語，變成雙方的對話，女主角的所思所想一覽無遺。

(2) 破解胡適的密碼，胡適是考證的高手，如何「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就要端賴各人的功力了。作者在這方面是下了一些功夫的，例如從Rily看出是哈德門的化名，進而看出那個晚上她和胡適在旅館過夜。

(3) Nellie Sergent及Bertha Hosing兩位女性給胡適的情書的發現，又增添新的戀曲。

(4) 美中不足的是胡適與陳衡哲的愛情，完全沒有提到，雖然他們很快轉為友情，但從陳衡哲的小說還是可以看出端倪的。至於吳健雄則是仰慕之情。另外多處凌叔華被印成「凌漱華」，恐係校對不精。

本書作者這樣說：「誰說胡適寂寞？他一生中有三個月亮和眾多星星。誰說胡適『理性主義戰勝感情』？他是哈德門愛得不能釋手的『情聖』，是她眼中20世紀的卡撒諾瓦（Casanova，1725-1798，意大利情聖，一生中有122個情人）」（本書407頁）。聰明的讀者當你們讀完本書後，你們所看到的

胡適又是怎樣的胡適呢？！

### 參考書目

1. 胡頌平編，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臺北市：聯經，1984）。
2. 胡適，胡適留學日記（臺北市：遠流，1986）。
3. 唐德剛，胡適雜憶（臺北市：傳記文學出版社，1987）。
4. 陸發春編，胡適家書（合肥市：安徽人民出版社，1996）。
5. 章飈等編，胡適家書手跡（北京市：東方出版社，1997）。
6. 周質平，胡適與韋蓮司：深情五十年（臺北市：聯經，1998）。
7. 顏非，「胡適的家世」，胡適與他的家族和家鄉。李又寧編。（紐約市：天外出版社，1999），84-98。
8. 程法德，「胡適的姻親」，同上，168-179。
9. 胡適，四十自述（臺北市：遠流，2005）。
10. 蔡登山，「師生之情難『扔了』？胡適未完成的戀情」，萬象8卷，3期（2006年6月）。

\* 本文所刊登胡適及家人照片承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授權使用，特此致謝。